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建工”或“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持有的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交工”）100%股权事项新增股份发行。
-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交投集团持有的宁波交工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本次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导致的股东权益变动，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及股本变动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宁波建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发行结果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5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披露的《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登记。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均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本次交易前，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92,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87%。本次交易后，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729,593,2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7.86%。

公司本次股本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跨越5%及5%的整数倍，触及1%刻度线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交投集团	292,000,000	26.87%	729,593,287	47.86%
其他股东	794,798,590	73.13%	794,798,590	52.14%
合计	1,086,798,590	100%	1,524,391,877	100%

三、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